

证券代码：300183

证券简称：东软载波

公告编号：2019-050

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公司减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2014年03月13日，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软载波”）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参股投资创达特(苏州)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古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与创达特(苏州)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创达特”）的股东共同签署《增资协议》，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投资参股创达特(苏州)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参股后获取创达特7.7154%的股权。详情请参阅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参股创达特(苏州)有限责任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13）

公司已于2014年4月向创达特支付增资款3,000万元，创达特于2014年4月取得江苏省人民政府（商外资苏府资字【2014】66495号）有关增加投资方的批准证书和苏州工业园区经济贸易发展局有关增加投资方的备案批复（苏园经登字【2014】69号），并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由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公司持有创达特7.7154%的股权，创达特成为公司的参股公司。

公司参股创达特后，创达特历经多次注册资本及股权变更后，截至本公告日，创达特注册资本为43,472,245.08元，公司持股比例变更为7.5220%。

2、为集中资源聚焦主业，公司与创达特及其股东于近日签订了《减资协议》，公司以创达特减资的方式退出创达特，公司本次退出的交易对价为37,609,877.52元。减资完成后，创达特注册资本由人民币43,472,245.08元减少至人民币40,202,275.9元，公司不再持有创达特股权。

3、公司董事长崔健先生为创达特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4、2019年8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公司减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按照相关规定本次事项的批准权限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创达特（苏州）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94789949044E

3、法定代表人：YAOLONG TAN

4、注册资本：4347.224508 万元人民币

5、成立日期：2006 年 08 月 02 日

6、经营范围：研发、设计通信高端芯片，通信设备及相关软件，销售本公司所研发设计的产品并提供相关服务。从事本公司所研发设计产品的同类商品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及其相关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住所：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 1355 号国际科技园 1 期 133 单元

公司董事长崔健先生为创达特（苏州）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本次关联交易的标的资产为创达特7.5220%的股权。创达特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告“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本次交易完成前后创达特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减资前		减资后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元)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元)	持股比例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178,358.46	7.3112%	3,178,358.46	7.9059%
宁波保税区惠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25,875	3.51%	1,525,875	3.7955%
宁波保税区敏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51,931	4.03%	1,751,931	4.3578%
宁波保税区美圣投资合伙企业	1,956,251	4.50%	1,956,251	4.8660%

业（有限合伙）				
宁波保税区凯风厚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85,190.75	17.4484%	7,585,190.75	18.8676%
苏州创智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815,340.61	34.0800%	14,815,340.61	36.8520%
长江成长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2,224,444.97	5.1169%	2,224,444.97	5.5331%
长洪（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2,685.23	0.2132%	92,685.23	0.2305%
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69,969.18	7.5220%		
南京江宁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89,989.75	2.5073%	1,089,989.75	2.7113%
古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544,994.87	1.2537%	544,994.87	1.3556%
成都晟唐银科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89,989.75	2.5073%	1,089,989.75	2.7113%
舟山半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69,444.91	2%	869,444.91	2.1627%
珠海中以英飞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738,889.80	4%	1,738,889.80	4.3254%
珠海市英飞尼迪咨询服务有 限公司	695,555.92	1.6%	695,555.92	1.7301%
苏州工业园区明昕股权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5,555.92	1.6%	695,555.92	1.7301%
包寿根	347,777.96	0.8%	347,777.96	0.8651%
合计	43,472,245.08	100.0000%	40,202,275.9	100.0000%

3、创达特的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度(经审计)	2019 年 1 月-6 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1,834,692.09	104,738,353.42
负债总额	27,610,997.27	22,907,975.02
净资产	84,223,694.82	81,830,378.40
营业收入	110,831,630.39	30,106,634.64
净利润	24,810,185.00	-2,393,316.42

4、公司持有的创达特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价格由交易各方共同协商确定。

五、减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的签署主体

1. 创达特（苏州）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 宁波保税区惠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 宁波保税区敏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 宁波保税区美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 宁波保税区凯风厚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 苏州创智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 长江成长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9. 长洪（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 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 南京江宁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 古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3. 成都晟唐银科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4. 舟山半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 珠海中以英飞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6. 珠海市英飞尼迪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17. 苏州工业园区明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 包寿根

在本协议中每一方以下单独称“一方”、“该方”，合称“各方”，互称“一方”、“其他方”。

（二）、减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第一条 减资安排

1.1 各方一致同意，在减资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创达特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43,472,245.08元减少至人民币40,202,275.9元，其中，东软载波的注册资本减少3,269,969.18元，除东软载波外，创达特其他股东的注册资本不减少，本次减资完成后创达特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元)	持股比例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178,358.46	7.9059%
宁波保税区惠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25,875	3.7955%
宁波保税区敏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51,931	4.3578%
宁波保税区美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56,251	4.8660%
宁波保税区凯风厚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85,190.75	18.8676%

苏州创智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815,340.61	36.8520%
长江成长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2,224,444.97	5.5331%
长洪（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2,685.23	0.2305%
南京江宁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89,989.75	2.7113%
古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544,994.87	1.3556%
成都晟唐银科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89,989.75	2.7113%
舟山半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69,444.91	2.1627%
珠海中以英飞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738,889.80	4.3254%
珠海市英飞尼迪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695,555.92	1.7301%
苏州工业园区明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5,555.92	1.7301%
包寿根	347,777.96	0.8651%
合计	40,202,275.9	100.0000%

1.2 各方一致同意，东软载波的减资价格为每1元注册资本11.5016元人民币，东软载波应获得的减资款合计为人民币37,609,877.52元（“东软载波减资款”）。

1.3 各方应采取必要行动配合创达特在本协议生效之日起六十（60）日内办理完成本次减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减资工商变更登记”），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的工商登记需要的文件。

1.4 东软载波减资款由创达特以人民币支付。创达特应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六十（60）日内向东软载波之前向公司的付款账户或其他由东软载波指定的账户支付全部减资款。

1.5 创达特和东软载波因本次减资而应缴纳的税费，由各自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缴纳。

第二条 违约责任

2.1 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或没有履行其在本协议中的承诺、义务或责任，即构成违约行为。

2.2 除本协议特别约定，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致使其他方承担任何费用、责任或蒙受任何损失，违约方应就上述任何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因违约而支付或损失的利息以及律师费）赔偿履约方。违约方向履约方支付的赔偿金总额应为因该违约行为产生的损失。除本协议特别约定，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致使其他方承担任何费用、责任或蒙受任何损失，违约方应就上述任何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因违约而支付或损失的利息以及律师费）赔偿履约方。违约方向履约方支付的赔偿金总额应为因该违约行为产生的损失。

六、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董事长崔健先生将不再任创达特的董事。

七、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交易符合公司目前资金的整体安排，有利于促使公司现金回流、增加可支配资金，有利于公司集中资源聚焦主业，本次交易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向创达特销售产品总额为923.01万元。

九、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以参股公司减资的方式退出参股公司，符合公司聚焦主业的战略规划，能够增加公司的可流动资金，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提交给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以参股公司减资的方式收回增资款，符合公司聚焦主业的战略规划，能够增加公司的可流动资金，本次交易涉及关联交易，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交易事项。

十、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30日